

债券代码：
112423.SZ
112523.SZ
150762.SH
151563.SH
151584.SH
151801.SH
162008.SH
163079.SH
166699.SH
163676.SH
167447.SH
175220.SH
175656.SH
114926.SZ

债券简称：
16 株国投
17 株国 01
18 株国 01
G19 株国 1
G19 株国 2
19 株国 03
19 株国 04
19 株国 06
20 株国 01
20 株国 04
20 株国 06
20 株国 07
21 株国 01
21 株国 02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涉 嫌重大违法违规被调查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董事涉嫌重大违法违规的基本情况

（一）涉事人员基本情况

廖晖先生，汉族，1965年2月出生，湖南攸县人，1984年8月参加工作，1991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年8月至1997年4月，先后在株洲市石门塘煤矿、市煤炭局、中国人民银行株洲分行工作；1997年4月至1999年6月，任中国人民银行株洲分行党组成员、副行长；1999年6月至2000年10月，任株洲市商业银行党组成员、行长；2000年10月至2005年5

月，任株洲市商业银行党组副书记、行长；2005年5月至2009年11月，任株洲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经营总监；2009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株洲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8年3月，任株洲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2018年3月至2018年10月，任株洲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处级干部；2018年10月至今任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司”）外部董事（国资产权代表）。

（二）涉事人员被调查的时间及原因

近日我司获悉，外部董事廖晖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株洲市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二、相关事件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一）影响分析

上述涉事人员为我司外部董事，系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出资人”）委派的国资产权代表。

截至目前我司各项业务均正常运转，该事件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均无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之前作出的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应对措施

截至目前，公司各项秩序良好，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控制制度开展工作，切实履行发行人义务、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保障债权人利益。

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将按照有关规

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涉嫌重大违法违纪被调查的公告》之盖章页)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5月31日